

# 沙洲职业工学院文件

沙工〔2022〕17号

## 关于印发《2022年学院专业技术岗位 晋级聘用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系、处、办：

现将《2022年学院专业技术岗位晋级聘用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传达，贯彻执行。

- 附件 1. 2022 年学院专业技术岗位晋级聘用实施办法  
2. 2022 专业技术岗位晋级申请及积分表



抄送：工会、团委、妇联、存档

## 2022 年学院专业技术岗位晋级聘用实施办法

根据省人社厅 省教育厅《江苏省高等学校岗位设置管理实施意见》(苏人社发〔2021〕123 号)、市人社局《关于开展第四个聘期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等级晋升和转岗工作的通知》(张人社发〔2022〕39 号)、市人社局《关于同意沙洲职业工学院岗位设置方案审核备案的批复》(张人社岗〔2022〕39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依据“看基本条件、破论资排辈、凭业绩竞聘”的原则,针对现职级岗位情况,就 2022 年学院专业技术岗位晋级聘用,制定以下实施办法。

### 一、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祖国,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在本聘期各年度师德考核合格及以上。

2. 履行岗位职责,关心学校事业发展,积极承担各项工作任务,在本聘期各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在处分期内的不得申报。

3. 热爱本职工作,具备较强的业务能力,近三年无二级及以上教学事故等情形。

4. 根据上级文件,除符合年限破格晋级条件外,上一轮(2019 年 12 月)晋级的人员中,副高聘期未满 3 年、中级未满 2 年的不能参与本次竞聘。

### 二、可申报竞聘岗位数

根据市人社局有关批复和学院岗位聘用实际情况,初步确定以下本次晋级可申报竞聘的岗位数。在实际聘用过程中,本职工可竞聘岗位数会根据上一职级实际聘任人数变化作相应调整。正高岗位按正高职称评审条件执行,初级岗位不设限制。

岗位	职级	可申报竞聘岗位数
副高	五级	3
	六级	9
	七级	14
中级	八级	11
	九级	24
	十级	4

### 三、优先条件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人员按照以下顺序优先晋级目前聘任职称岗位的上一级职级（岗位数不足时以积分高低顺序聘用）。

#### 1. 任现职级以来取得下列成果之一的人员：

省教学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排名 1）；省级科技及社科成果三等奖或市厅级二等奖及以上（排名 1）；省级及以上（科技厅）科技计划项目负责人（排名 1）；省级及以上（教育厅）重点项目（课题，非青年课题）负责人（排名 1）；省级及以上教学（科技）创新团队负责人（排名 1）；国家级专业、实训基地负责人（排名 1）；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负责人（排名 1）；国家级重点教材、规划教材负责人（第一主编）；本人或带领学生参加政府或行政部门举办的竞赛（A 类）获省赛一等奖及以上（排名 1）；省优秀毕业设计/论文一等奖指导教师（排名 1）；省级以上教学名师。

2. 距离规定退休年龄不足一个聘期的人员（2025 年 9 月 30 日前退休，不含申请提前退休）。

四、除上述优先晋级人员外，符合基本条件的其他人员，均可参与岗位晋级竞聘（已评未聘的副高职称人员均可申请竞聘七级，也可同时申请原中级岗位的上一职级。须分别填表），在各岗级编制范围内，以积分高低顺序聘用，额满为止。

### 五、聘用程序

#### 1. 个人申请

符合条件的人员填写岗位晋级申请及积分表，提交佐证材料（原件），并对材料真实性负责。

## 2. 材料审核

学校组织专门工作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评议、审核，申请人核对确认。

## 3. 公示人选

根据晋级聘用规则，按积分高低排序确定拟聘用人选并公示（不少于7天）。

## 4. 签订聘用合同。

## 六、其他说明

1. 除符合优先晋级的人员外，教师系列职称（含承担教学任务的其他专技系列）与其他专业技术系列职称（含从事行政工作的教师系列）岗位数分配比例，按高级职称岗位不低于85%:15%、中级职称岗位不低于75%:25%的比例分配现职级竞聘岗位数。

2. 从本轮开始，校内专业技术岗位晋级聘用均在市人社局发文后的当年九月份进行。

3. 积分计算表见附件。